

點校本二十四史修訂本

舊五代史 一

中華書局

〔宋〕薛居正等撰

點校本
二十四史
修訂本

舊五代史

第一卷
一至卷二四
冊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舊五代史/(宋)薛居正等撰. —北京:中華書局,2015.8
(點校本二十四史修訂本)
ISBN 978-7-101-10530-8

I. 舊… II. 薛… III. 中國歷史-五代(907~960)-紀
傳體 IV. K243.104.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4)第 253169 號

責任編輯:魯明

責任校對:李曉霞

點校本二十四史修訂本

舊五代史

(全六冊)

[宋]薛居正等撰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880×1230 毫米 1/32·78½印張·1370 千字

2015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15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10000 冊 定價:360.00 元

ISBN 978-7-101-10530-8

欽定四庫全書

舊五代史卷一

宋 薛居正等 撰

太祖紀第一

案薛史本紀永樂大典所載俱全獨梁太

祖紀原帙已佚其散見於各韻者僅得六十八條參以通鑑考異通鑑注所徵引者又得二十一條本末不具未能綴輯成篇考冊府元龜閏位部所錄朱梁事蹟皆本之薛史原文首尾頗詳按條採掇尚可彙萃謹依前人取魏澹書高氏小史補北魏書闕篇之例采冊府元龜梁太祖事編年系日次第編排以補其闕庶幾畧還薛史之舊仍於各條下注明原書卷第以備參核焉

梁書一

太祖神武元聖孝皇帝姓朱氏諱晃本名溫

永樂大典卷八千六

舊五代史

第一卷

第一百前五行辭史梁太祖配永樂大典原闕今據府元龜諸書案草成篇仍加案聲明

第二頁前四行母字下疑有闕文加案聲明

第三頁前五行舉郡降于重榮舊唐書所記月日與時史異今據新唐書通鑑方正如案聲明

第四頁後五行光字泰原本作九寸舊唐書通鑑注京果職氏居以為塞屋謂之九子塞今改正

第六頁前五行封沛郡王薛文與舊唐書先後至其今加案聲明

第七頁後四行通鑑注引薛文與府元龜符合今加案聲明

第一頁後二行原本不載梁代進尊之典今引五代會要以補其闕加案聲明

第三頁前二行左馮翊原本缺明字今據通鑑增入

第三頁後二行授金吾衛大將軍歐陽武舊唐書通鑑考異今據舊唐書通鑑考正如案聲明

第五頁前三行王滿波原本作王浦今據通鑑改正

第六頁後六行薛史紀安師陳事與新唐書互異今加案聲明

第八頁前五行四月庚午通鑑注誰長應將以薛史為誤今據舊唐書取正加案聲明

第二頁前三行冊府元龜引梁太祖紀與永樂大典符合加案聲明

第三頁前六行監軍使嚴實原本作嚴實後歐陽武又通鑑俱作嚴實與原本傳寫之說今改正

第四頁前一行光武紀年月與薛史異今加案聲明

第五頁前七行通鑑考異引薛史與冊府元龜同今加案聲明

第七頁前五行有濟達之地舊唐書可備考今加案聲明

第八頁前八行通鑑注所引薛文間有新即今加案聲明

五代史目錄
 卷一之卷七
 太祖
 卷八之卷十
 末帝
 卷十一
 后妃列傳
 卷十二
 宗室
 卷十三



梁 梁 梁 梁 梁

長興初為沙彥珣從事累遷大同軍節度判官高祖建號契
丹之援太原也彥珣據雲中二三顧望及契丹還塞彥珣出
城迎謁尋為所擄時蠻在城中謂其衆曰豈有禮義之人而
臣於異姓乎即與雲州將吏闔門拒守契丹大怒攻之半歲
不能下高祖致書於契丹乃解圍而去召蠻歸闕授徐州節
度使再遷右諫議大夫為復州防禦使數年罷歸初國家以
甘陵水陸更衝之地慮契丹南侵乃飛輓芻粟以實其郡為
大軍累年之備王令溫之為帥也有軍校邵珂者性兇率悖
慢令溫因事使人代之不復齒用閑居城中其子殺人以重
賂償之其事方解尋為州吏所恐又悉財以彌其口自是尤

舊五代史卷第一

宋司空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薛居正等撰

太祖紀第一

案薛史本紀永樂大典所載俱全獨梁太祖紀原帙已佚其散見于各韻者僅得六

十八條

宋本不具未能綴輯成篇考冊府元龜開位部所錄

朱梁事蹟皆本之薛史原文首尾頗詳按條採擷尚之

例采冊府元龜梁太祖事編年系日次第編排以補其

闕底幾畧還薛史之舊仍于各條下注明原書卷第以

核焉

核焉

梁書一

太祖神武元聖孝皇帝姓朱氏諱晃本名溫

永樂大典卷八十六

百八十七宋州碭山人其先舜司徒虎之後高祖黯曾祖茂

琳祖信父誠帝即誠之第三子母曰文惠王皇后

冊府元龜

經於聖善寺乘勝欲攻河陽營於洛口經遣全義拒之
全義乃與罕之同盟結義返攻經於河陽為經所敗收

合餘眾與罕之據懷州乞師於武 武遣澤州刺史金俊助之進攻河陽劉經使方 方委城 城奔汴 汴罕自

領河陽表金 金為河南尹 案張齊賢撰劉王受之公外傳云初過城 城詣節 節度使諸葛 諸葛來處有人論之堅 堅親王取 取貌

於其私第焚香供養之至於終身女 女諸葛與金 金親善其 金 金性勤儉善撫軍民雖賊

寇充斥而勸耕務農由是倉儲殷積罕之貪暴不法軍

中乏食每取給於金 金二人初相得甚歡而至是求取

無厭動加凌轢金 金苦之 案齊王外傳云罕之鎮三 三城知王專以教民耕織為

每飛尺書於王求軍食及紳帛王曰李 李太傅所要不得不奉 文 文德

之左右賓席咸以為不可與王第與之何若畏之者左右不之曉罕謂文 文不設備 元年四月罕之出軍寇晉絳全義乘其無備潛兵襲取

舊五代史整理人員名錄

原點校者

陳垣 劉迺龢

朱東潤 陳守實 張世祿 胡裕樹 蘇乾英 顧易生 徐鵬

周斌武 陳允吉 張萬起 周維德 葉盼雲

陸楓 葉亞廉 馮菊年 劉德權 周琪生 萬愛珍

修訂主持人 陳尚君

修訂承擔單位 復旦大學

修訂組成員 唐雯 仇鹿鳴

編輯組成員 張忱石 馮寶志 魯明 劉彥捷 王勛 王勇

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修訂緣起

以「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爲代表的紀傳體史書，記載了中國古代從傳說中的黃帝到辛亥革命結束清朝統治前各個朝代的歷史概貌，以歷代王朝的興亡更替爲先後，反映了中國的歷史進程，構成了關於中國古代政治、經濟、軍事、科技、思想文化、社會風俗等各個方面最爲重要的基本史料，使中國和中華民族成爲世界上惟一擁有數千年連貫、完整歷史記載的國家和民族。這是中華民族引以爲榮並值得進一步發揚光大的寶貴歷史文化遺產。

爲了更好地傳承與保護這份珍貴的歷史文化遺產，二十世紀五十至七十年代，在毛澤東主席、周恩來總理的親自部署和國家有關部門的直接領導下，由中華書局承擔組織落實和編輯出版工作，集中全國學術界、出版界的力量，完成了「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點校整理和出版。從一九五八年九月標點「前四史」及改繪楊守敬地圖工作會議召開，次年九月點校本史記問世，到一九七八年點校本宋史完成出版，整理工作歷時二十年，其間不

斷完善點校體例，逐史加以標點、分段、校勘、正誤、補闕，所積累的科學整理方法和豐富的實踐經驗，為傳統文獻的整理做出了寶貴的探索，確立了現代古籍整理的基本範式和標準。點校本出版之後，以其優秀的學術品質和適宜閱讀的現代形式，逐漸取代了此前的各種舊本，為學術界和廣大讀者普遍採用，成為使用最廣泛的權威性通行本。

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從開始出版，至今已超過半個世紀，上距一九七八年宋史出版，點校工作完成，也已經過去了三十多年。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整理出版工作，由於受到當時種種客觀條件的制約，加之整理出版過程歷時綿長，時間跨度大，參與點校者時有變動，點校體例未能統一，或底本選擇不够精當，或校勘過於簡略，或標點間有失誤，各史都存在着不同程度的缺憾。為適應新時代學術發展和讀者使用的需求，亟需予以全面修訂。

中華書局於二〇〇五年開始籌備「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修訂工作，梳理學術界關於點校本的意見建議，清理點校工作原始檔案，進一步明確修訂工作重點。二〇〇六年四月召開專家論證會，得到了學術界的積極響應。其後，在新聞出版總署、中國出版集團公司和社會各界學術力量的支持下，正式組建了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修訂工程組織機構，擬定了修訂工作的各項具體規定，包括修訂工作總則、修訂工作流程，以及標點分

段辦法舉例、校勘記寫法細則舉例等一系列規範性文件，並在全國範圍內通過廣泛調研，遴選確定了各史修訂承擔單位和主持人。

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是二十世紀中國古籍整理的標誌性成果，修訂本是原點校本在新的歷史時期的延續。修訂工作在原有點校本基礎上展開，嚴格遵守在點校本基礎上進行適度、適當修訂和完善的原則，通過全面系統的版本覆核、文本校訂，解決原點校本存在的問題，彌補不足，力求在原有基礎上，形成一個體例統一、標點準確、校勘精審、閱讀方便的新的升級版本。

修訂工作的總體目標，主要包括兩個方面：一，保持點校本已取得的整理成果和學術優勢，通過各個修訂環節，消弭點校本存在的缺憾，並認真吸收前人與時賢的研究成果，包括當代學術研究的新發現（文物、文獻資料）、新結論（學術定論），使修訂本成為符合現代古籍整理規範、代表當代學術水準、能够體現二十一世紀新的時代特點的典範之作。二，解決原點校本各史體例不一的問題，做到體例基本統一，包括：規範取校範圍、校勘取捨標準、分段及校勘記、標點方式；撰寫各史修訂本前言、凡例；編製主要參考文獻目錄及其他附錄、索引。

早在一九六〇年，時任國務院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組長的齊燕銘同志，就曾對點

校本「二十四史」提出過兩點明確的要求，其一是在學術成果上「超越前人」；其二是經過重版修訂使之「成爲定本」。點校本的學術業績，獲得了學術界和廣大讀者的高度評價和廣泛採用，經過全面修訂，希望能在保持原有學術優勢的基礎上完善提高，進一步確立並鞏固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現代通行本地位，「成爲定本」還需要廣大讀者的檢驗和今後不斷的努力。

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整理工作自二十世紀五十年代起始，至本世紀全面修訂再版，五十餘年間，一代又一代學者如同接力賽跑，前赴後繼，爲之默默奉獻，傾盡心力。點校本的學術成就和首創之功，以及其間展現的幾代人鍥而不捨的爲學精神，將澤被學林，彪炳史冊！值此修訂本出版之際，我們向所有參加過點校工作的前輩學者和出版工作者，表示崇高的敬意，對已故前輩表達深切的懷念，向承擔本次修訂的各位學者專家表示誠摯的謝意，向國家出版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其辦公室、各史點校和修訂承擔單位、各相關圖書收藏機構，以及關注和支持本次修訂工作的社會各界人士，謹致由衷的謝忱。

點校本舊五代史修訂前言

記錄五代十國史事的正史，宋人編修了兩部，一是宋初由薛居正主持的官修史書，原名五代史，二是北宋中期歐陽脩私修的五代史記。歐陽脩五代史記流通後，爲加以區別，前者稱爲舊五代史，簡稱薛史，後者習稱新五代史，簡稱歐史。舊五代史南宋後流傳漸微，約在明清之際亡佚，今所見者爲清代學者邵晉涵預修四庫全書時從永樂大典等書輯出，是「二十四史」中唯一的輯佚書。

一

自公元九〇七年朱溫代唐稱帝，至九六〇年北宋建立，在短短五十三年間，中原地區有後梁、後唐、後晉、後漢、後周五個王朝相繼代興，另有吳、南唐、吳越、楚、閩、南漢、前

蜀、後蜀、南平、北漢等十餘個政權割據一方。這一時期全國分裂，戰亂頻仍，經濟凋敝，民生艱難，史稱五代十國時期。

五代十國雖稱亂世，卻是中國歷史上重要的轉折時期。經過唐末五代戰亂的打擊，魏晉以來以士族爲中心的社會結構趨向瓦解，五代雖以武人主政，但基本的文官體系與選舉制度得以延續，入宋後隨着科舉制度的完善，取士數量的增長，下層士人入仕機會增加，官僚集團構成日趨庶民化，逐步完成了社會轉型。相比於北方戰亂，南方諸割據政權大都採取保境綏民政策，政局較爲安穩，加上北方人口大量南遷，南方經濟、文化諸方面獲得長足進步，延續了安史亂後經濟重心漸次南移的趨勢，對外交通與貿易重心也從西北轉向東南。中唐以後，隨着均田制的瓦解及兩稅法的推行，土地制度、稅收來源乃至整個國家的經濟體制都發生了重要變化，至宋更有「田制不立」之說，租佃制發達，農民對土地的依附程度下降，貨幣經濟有了長足發展。以隋唐長安爲代表的坊市制城市格局被打破，商業城市興起，印刷術的發明與應用奠定了宋代文化繁盛的技術基礎。五代的唐、晉、漢三朝皆由沙陀貴族建立，政權基本特徵是胡人主軍事而漢官負責朝廷日常運作。契丹王朝取得燕雲十六州後，也成功建立胡漢雙軌的政治體制。從唐末起長期割據夏州的党項族，其後建立西夏政權，也在西北與北宋相對峙，由此形成了與以往不同的天下

格局。

記載五代史事的兩部正史，歐陽脩新五代史重在文章義例，褒貶人物，激勵士節，雖也有史實增益，但主要目的不在五代第一手歷史文獻的保存。薛居正舊五代史雖有許多局限，但其最重要價值是保存了以五代實錄爲主的五代各朝基本史實和原始文獻，因而具備特殊意義。

一一

舊五代史的編修，據玉海卷四六引中興書目所載，宋太祖「開寶六年（九七三）四月二十五日戊申，詔梁、後唐、晉、漢、周五代史，宜令參政薛居正監修，盧多遜、扈蒙、張澹、李穆、李昉等同修。七年閏十月甲子書成，凡百五十卷、目錄二卷」。宋大詔令集卷一五〇修五代史詔云：「唐季以來，興亡相繼，非青編之所紀，使後世以何觀。近屬亂離，未遑纂集。將使垂楷模於百代，必須正褒貶於一時。宜委近臣，俾專厥職。其梁氏及後唐、晉、漢、周五代史，宜令參知政事薛居正監修。」當時距北宋建立僅十三年，南唐、北漢猶割據一方，吳越尚未納土，但政局已經穩定，具備了爲前代修史的條件。